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小坳-平山二期）（首批）造价咨询服务

招标公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2 年 8 月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小坳-平山二期）（首批）造价咨询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小坳-平山二期）（首批）项目业主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和融资资金，出资比例为财政资金 20%、融资资金 80%；招标人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小坳-平山二期）（首批）造价咨询服务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小坳-平山二期）（首批）造价咨询服务

2.1.2 建设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2.1.3 工程建设规模：小坳-平山二期（首批）建设项目总投资约 540258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242607 万元。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2.2.2 服务范围：

（1）服务内容包括投资控制阶段、施工图预算阶段、招标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决算阶段（如有）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及甲方要求的其他造价管理工作。

（2）具体内容包括不限于：主要包括，1)投资控制；2)投资估算审核（如有）；3)设计概算审核或评审（以招标人通知为准）；4)施工图预算审核；5)招标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6)计量支付审核；7)主材单价、综合单价、合同变更费用审核；8)设计费、监理费、检测监测费、征拆及管迁等二类费用审核；9)图纸设计变更会签、材料设备看样定板会签；10)委托合同价格审核；11)送审结算审核。

序号	阶段	服务内容
1	估算阶段（如有）	（1）参与可研方案、投资估算讨论； （2）审核投资估算； （3）编制或审核前期阶段相关费用。
2	概算阶段	（1）负责审核或评审概算文件，按招标人要求提交概算审核或评审报告； （2）负责提交材料设备汇总表，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提出优化建议； （3）根据批准的概算，负责审核并提出工程项目的各专业工程和各阶段造价限额设计量化指标；
3	施工图预算阶段	（1）负责审核施工图预算（含设计图纸修改后调整相应预算），按招标人要求提交审核报告； （2）负责提交材料设备汇总表，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提出优化建议。
4	招标阶段	（1）负责按招标人要求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负责进行市场调查、询价，在招标人指定地点进行对数、编制或调整等； （2）负责根据设计单位的图纸及技术规范、用户需求书，编制设备、材料询价或采购清单； （3）负责对乙方提出的造价问题的解答。按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最高投标限价备案要求提供造价文件（含编制说明、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最高投标限价软件版、EXCEL 版、XML 版、指标分析表等），并会同招标代理单位完成最高投标限价备案工作； （4）负责对中标人的经济标文件或报价书等进行分析和汇总，提出造价控制建议，并形成清标报告； （5）负责对合同方式和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解决办法等提出合理化建议供招标人参考。
5	施工阶段	（1）负责主材单价、综合单价、变更签证等合同变更费用审核；检测监测费用编制或审核；图纸设计变更会签、材料设备看样定板会签；必要时按招标人要求集中会审； （2）负责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定期召开造价控制会议，每月底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含项目整体资金使用情况、结算价预估分析、动态成本（须与目标成本对比分析偏差原因及解决方案建议）等； （3）制定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根据实际进度与每月实际投资和计划投资作分析比较，分析成本超支的原因和修正项目投资进度计划； （3）审核工程量与进度款（即计量支付，下同）； （4）负责建立合同台账、支付台账、变更台账（按变更原因分类）、签证台账、动态投资台账等； （5）负责定期收集和整理有关设备材料的市场价格动态信息，对施工方案、

序号	阶段	服务内容
		材料选用提供成本控制建议； （6）负责协助招标人的合同索赔处理，参加合同变更谈判，负责处理合同变更，维护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7）依照项目要求，派出造价人员常驻施工现场，协助招标人对进场的设备、主材型号及规格、施工用量等进行确认；发生现场签证时，须与建设单位、工程监理、施工单位一起进行工程量现场核查，各方签认后作为签证依据。 （8）在工程发生重大变化时，需及时向委托人以书面形式报告情况并及时提出解决建议。 （9）根据经验主动地、有预见性地提醒委托人节约费用、控制成本，防范可能发生的超合同价或工程费用索赔问题。
6	结（决）算阶段	（1）负责按招标人要求编制结算管理文件，协助招标人组织推进竣工结算工作。负责编制结算计划，建立结算台账； （2）负责收集和整理结算依据资料，收集有关费用方面的签证资料，审核其他相关费用，核对单据并按程序归档； （3）负责审核各类合同结算文件。要求收到承建（服务）单位报送的结算文件后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出具结算审核报告； （4）结算后进行资料汇总、提交结算后评估分析，包括对项目及实施过程的描述、概算、预算、合同价及结算价进行比较，对产生差异的原因及投资控制的效果进行分析； （5）负责完成整个项目投资控制管理资料的建档工作，确保各阶段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合规性； （6）负责协助招标人处理与承建（服务）单位的合同索赔问题，积极调解双方因合同引发的争议，并在有可能提起仲裁和诉讼的过程中为招标人提供合法的依据； （7）认真配合招标人完成结算复审或财审及项目决算工作。 （8）配合结算定审和决算（如有）工作
7	其他	（1）负责按招标人要求编制各类造价管理文件； （2）负责委托合同价格审核； （3）参与设计方案论证会议、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变更论证等专题会，提出造价专业意见；督促落实各阶段、各专业工程造价限额设计量化指标； （4）负责组织相关造价控制评审会议，包括邀请相应的经济专家。视情况邀请高级经济顾问对造价问题进行咨询把关； （5）配合招标人编制详细的工程成本预测和资金流量预测分析，以作为进度和成本控制的目标；随设计的深入定期分析工程成本、定期修正资金流量预测； （6）招标人安排的其他造价管理工作，如投资匡算、培训等。

具体服务内容以招标人委托的项目实际需求为准。

2.2.3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自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约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内容全部完成止。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对本项目服务期限进行适当调整。

2.2.4 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13718800.00 元。

注：投标人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进行报价，各投标单位的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投标将被否决。成本警戒价为招标控制价的 90%。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2.3 特别说明

2.3.1 招标人同期组织：（1）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建南地块）（首批）造价咨询服务；（2）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南方地块）造价咨询服务；（3）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小垅-平山二期）（首批）造价咨询服务；（4）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清垅地块）（首批）造价咨询服务共 4 个造价咨询项目的招标工作。

2.3.2 同一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上述一个或一个以上招标项目的投标，但同一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人中任一方，本条下同）最多只能中其中一个招标项目，不能兼中。如投标人同时参加两个或以上招标项目投标的，各招标项目须分别进行投标登记，按招标项目分别编制投标文件。本次招标的四个招标项目可以只报一套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架构人员参加投标。四个招标项目的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如下：

（1）若 4 个招标项目先后开标、评标，则已成为前面完成评标的某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或正式中标人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人中任一方），视为自动放弃其余项目（包括单独投标项目或者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资格则其余项目经评审的第二名上升递补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若 4 个招标项目中两个或以上项目同时开标、评标，则按照招标人最终公布的某项目最高投标限价由大到小的先后顺序，依次推荐各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若同一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人中任一方）在两个或以上不同项目中同时评审排名第一，则在其排

名第一的项目中将确定其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最大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并视为自动放弃其余不同项目（包括单独投标项目或者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资格。其余项目由该项目经评审的第二名上升递补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3）若出现某招标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其他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仅在该招标项目内按照已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次上升替补定标，以此类推；若替补上来的中标候选人已成为其他招标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则该单位不得成为该招标项目的中标人，由该招标项目排名其后的中标候选人上升替补定标，并以此类推；若该招标项目所有中标候选人都不能成为中标人，则该招标项目招标失败，不影响其他招标项目中标人的确定，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

（4）某招标项目招标失败不影响其他招标项目的开标、评标、定标等工作，其他招标项目的中标候选人按评审排名的先后顺序依次确定。若某招标项目招标失败而重新招标的，其他招标项目的中标人不能再成为该项目重新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5）若某招标项目在确定中标候选人后，因其他原因导致该招标项目重新招标或中标通知书尚未发出，将不影响其他招标项目中标人的确定。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注：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确定]。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专业）**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专业）注册证**（注册执业单位须与投标单位一致；若为联合体投标人，项目负责人须为联合体主办方正式员工）。若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为香港专业人士，则需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相当于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

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

注：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指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指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建人〔2018〕]67 号）取得的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3.3 其他要求：

3.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3.2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且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用档案取自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信息（投标人需提供相关网页截图）（信用档案办理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息录入指引》

http://zfcj.gz.gov.cn/zwgk/zsdwxxgkzl/gzsjzyglfwzx/bszy/content/post_8073925.html）；

3.3.3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3.3.4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本项目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3.5 未在以往工程项目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的（招标人无书面拒绝投标人名单）。

3.3.6 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https://credit1.gz.gov.cn/sgs/sgsXkNew 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不包含限制参加财政投资工程或政府投资工程的投标）（按投标截至当天“信用广州”网站查询结果进行评审）。

3.3.7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二）。

注：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联合体应当在投标登记前组成，签定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并在联合体协议书中明确其中一方为主办方。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正式员工。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投标登记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登记及发放招标文件时间：2022 年 8 月 5 日 9 时 30 分至 2022 年 8 月 9 日 16 时 00 分。

4.2 投标登记及发放招标文件地点：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111 号白云大厦 16 楼（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3 招标文件费用：每份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4.4 办理投标登记时须提供以下的资料：（1）法人代表证明书、授权委托书；（2）营业执照复印件；（3）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及职称证复印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开始时间：2022 年 8 月 17 日 8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17 日 9 时 00 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111 号白云大厦 16 楼。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项目下所有公告、修改或补充均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http://ygcg.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dpm.com.cn/）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发布的内容为准。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4303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020-83365019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111 号白云大厦 16 楼

联 系 人：余工、邓工

电　　话：020-83292786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4303

电　　话：020-83365019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4303

电　　话：020-83365019

温馨提示：各投标人应委托符合广州市疫情防控政策的人员参与投标相关活动（包括办理投标登记、递交投标文件等）。

招标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5 日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监理单位无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联合体协议书（参考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主办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成员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同愿意组成联合体，参加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投标。现就下列有关事宜，订立本协议书。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主办方。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主办方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分工：

_____。

5.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主办方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方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对于联合体投标人，除联合体协议书必须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